



團隊編號 : CTBS-24-0247B
報價日期 : 2024年6月17日
聯絡人: MS TANG
電話: 68010232
電郵:
機構/公司: 私人訂製

自主訂制遊
Vincent Cheng 鄭先生
直線電話 : 2121-9270
電郵 :
vincentchengkc@wingontravel.com
Hong Kong Wing On Travel Service
Limited (牌照編號 350074)

自主訂制遊組團旅遊建議書

團別	名古屋+東京國泰直航獨立包團
出發日期	2024年11月18-24
基本人數	18位
團費	總數HKD 396,600
工作人員服務費 ➤ 領隊及司機	(團費已包括)



【團費包括】

1. 團費 以上團費以18或以上人數報價，否則需重新報價。
2. 交通 國泰航空經濟艙來回機票;每天遊覽專車(27-45座)
3. 觀光節目 觀光門票及景點觀光均以行程所列為準，行程次序會以當地接待安排而有所調動
4. 工作人員 專業粵語領隊隨團出發，沿途協助當地導遊安排及介紹

【團費不包括】

1. 各類私人性質之開支如酒類、汽水、洗衣、電報、電話及行李保險等。
2. 酒店行李生、餐廳侍應生、機場及各類交通工具、景區工作人員之建議服務費。
3. 因私人交通阻延、罷工、颱風或其他突發情況而非本公司所能控制而引致之額外費用。
4. 工作人員額外小費費用。
5. 綜合旅遊保險。

【報名手續及付款方式】

- 上述報價須付訂金作實，否則須重新報價為準。
- 請提供出發人姓名及一位聯絡電話(資料必須與護照相同)
(客人亦可選擇以電郵遞交護照予我司，以確定資料正確無誤。)
- 每位訂金收費 : HKD 5000/人; 餘款需於出發前30付清
- 付款方式包括 : 支票(出發前10天不接受) / 銀行轉賬，接受分行信用咭付款。
所有費用抬頭須以「HONG KONG WING ON TRAVEL SERVICE LTD」或「香港永安旅遊有限公司」
銀行轉賬: 恒生銀行戶口: 024-262148737001 戶口名: 香港永安旅遊有限公司
- 本公司於收到客人費用及簽署合約後，才開始進行膳食及交通等一切安排。

【臨時取消細則】

- 確定參團後，不可更改;不可退款;不可轉讓。



名古屋+東京國泰直航獨立包團

行程	<p>國泰航班:</p> <p>18NOV CX 536 香港>名古屋 10:30-15:05 24NOV CX 505 東京成田>香港 18:00-22:20</p> <p>18NOV 約 07:30 香港領隊於香港國際機場等候及接團;安排登機手續 到達名古屋機場並接團到酒店>晚餐>自行活動 住宿: 名古屋錦日航都市酒店</p> <p>19NOV 酒店早餐>飛驒高山>八川鄉>午餐>金澤溫泉酒店包晚餐 住宿: 金沢白鳥路 ホテル山楽溫泉沽酒店</p> <p>20NOV 酒店早餐> 21 世紀美術館>午餐>兼六園>金澤城>金澤溫泉酒店包晚餐 住宿: 金沢白鳥路 ホテル山樂溫泉沽酒店</p> <p>21NOV 酒店早餐>河口湖(約 5 小時,午餐自理)>河口湖酒店包晚餐 住宿: 河口湖富之湖/同級</p>
----	---



22NOV

酒店早餐>御殿場(園內午餐自理)>東京晚餐>新宿酒店

住宿: 新宿華盛頓酒店

23NOV

酒店早餐>雷門>仲見世通>傳法院通>淺草寺>午餐>淺草花屋敷>隅田公園>晴空塔

住宿: 新宿華盛頓酒店

24NOV

酒店早餐>酒酒井 Premium Outlets(園內午餐自理)>東京成田機場>香港

行程至此圓滿結束，敬祝旅途愉快



條款：

產品報價未包含印花稅，顧客須於付款時額外繳付外遊費 0.15% 作為印花稅

方案報價只供參考，一切以確實付款時為準

顧客繳付策劃服務預算費用後：訂單不設取消或退款；倘若減少服務內容引致損失，應由顧客承擔；倘若增加服務內容，必須先協商後確認是否可行，差額應由顧客承擔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發展，多國政府已向旅客發出入境限制、暫停簽證服務、檢疫措施及旅遊保險要求。

由於限制措施或會隨時更改，顧客應根據目的地國家政府所發布的最新資訊為準

請確保旅遊證件有效期以出發日計須達 6 個月以上，並須持有有效之入境簽證及有足夠之空白頁供入境之用
行程景點圖片及營業時間僅供參考。

客人在出發前未按期限繳付全額費用或出發前主動取消訂位，將被視為取消訂單，本公司將按報價單中所列退改規則扣除相應費用（包括機票、酒店房價等的退改費）。若行程和報價單中未列明退改規則，本公司將扣除客人服務預算費用總額的【5】%，但若按前述約定的比例扣除的費用低於（包括但不限於）機票、酒店等服務商的實際扣費，本公司將按實際扣費扣除，但不超過服務預算費用總額。（請注意如沒列明取消條款，當客人取消訂單時則會按此條款收取費用）

價格有可能因不同因素而上漲，本公司保留一切在出發前調整費用之權利。

客人如中途要求改變行程（如增加景點、更改行程或者更改遊覽順序等），須按實際變化，承擔所有增加的費用。

鑑於外幣浮動、燃料、交通票、酒店、保險等加價導致成本上升，本公司保留在出發前調整費用之權利。燃油附加費價格以航空公司最後公佈為準。

客人如在旅途中自行離團或放棄行程，離團後之責任自負，一切後果與本公司或其委託機構無關。

所有客人必須切實遵守各國法例（包括但不限於《防疫條例》），嚴禁攜帶違例物品出入境，並照實申報攜帶之物品及現金。

任何種類的簽證審批權及出入境批准權一律由該國或地區之領事館及/或出入境部門全權決定，出入境如有問題，責任旅客自負，本公司或其委託機構毋須負任何責任。如簽證已代辦，恕不退還簽證費用。

遵照「旅遊業監管局(旅監局)」指示，旅行社可向客人徵收外遊費（總數）之 0.15%，作為「印花成本」，如顧客定制的旅程策劃旅遊產品符合外遊費徵收要求，該等旅程策劃產品收據上將蓋有此 TIA 印花，乃受旅遊業賠償基金（包括旅行團意外緊急援助基金計劃）所保障。若於付款時因機械故障而未能蓋印，請於出發前到本公司補印。

本公司收集或持有顧客之個人資料將用以核對、交換及／或披露予本公司的關聯公司及／或其他與本公司業務有關連之機構或人士作有關行政編排、客戶服務、風險管理、罪案調查等有關服務和活動之用途而無須預先通知顧客，直至顧客向本公司作出書面指示為止。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顧客亦有權按相關法例及規則向本公司之個人資料保管人員查閱及／或更正其本人之相關個人資料。

「旅遊業監管局(旅監局)」建議旅客出發前購買旅遊綜合保險，如旅客自備保險，須於出發前 14 日向本公司提供保單編號。

客人在文字（包括但不限於電郵或各類通訊軟件等）確認後，代表同意此策劃書全部內容